

石嘴山“援调对接”为农民工维权撑腰

本报讯(记者 张建兴)近日,石嘴山市通过“援调对接”调解农民工欠薪案件13件,调处劳动争议纠纷161件。

2025年以来,石嘴山市司法局认真落实司法部坚持“应援尽援、应援优援”服务理念,对农民工劳动关系纠纷、工伤保险待遇等案件实行免于经济状况核查、“优先受理、优先审查、优

先指派”的“一免三优先”制度,简化申请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对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农民工,做到当天申请、当天受理、当天审批、当天指派。依托市、县(区)、乡(镇)、村四级公共法律服务

工办法律援助案件143件,涉及金额52.65万元。

在提升服务效率的同时,着力强化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质量互评、常态化开展法律援助案件县区互评、专家评审,针对农民工维权案件特点,精准匹配有丰富办案经验的律师代理案件,对群体性讨薪案件全流程跟踪督办,并对案件办理结果开展常

态化回访。将法律关系简单、事实争议不大的法律援助诉求通过“援调对接”机制进行化解。从咨询到调解,从法律指导到实际执行,环环相扣、高效运转。深入开展“法律援助民生助力农民工”“薪暖农民工”等宣传活动,进企业、进工地开展针对性普法,切实提升农民工法治意识,提升法律援助知晓率。



1月26日,石嘴山市委政法委员会举办全市政法系统领导干部政治轮训班。轮训班上,自治区党校教授以“实事求是是最大的党性”为题,为全市政法系统领导干部上了一堂生动扎实的理论课。

本报记者 张建兴 摄

黄渠桥法庭 云端化解跨省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王琳琳)近日,平罗县人民法院黄渠桥法庭借助智慧法院建设成果,依托在线诉讼平台,调解了一起原告远在山东、被告身处宁夏,跨越上千公里的运输合同纠纷案件。

原告庄某某与被告王某因货物运输费用支付产生纠纷,原告庄某某通过“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平台向平罗法院提交了网上立案申请。法庭立案人员第一时间进行了细致审核。考虑到当事人地域距离遥远,为减少其诉累、加快纠纷解决进程,工作人员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耐心与原告沟通,一次性清晰告知其申请材料中需要补正或完善的具体事项,指导其顺利完成立案手续,实现了立案审核环节的线上高效衔接。

案件进入诉讼程序后,承办法官迅速研判案情,认为案件事实相对清楚,有一定调解基础。为尽快化解矛盾,法官通过电子送达、电话、视频连线等多种方式联系身处宁夏的被告。调解过程中,法官运用专业的法律知识,向被告细致阐释相关法律规定,明晰双方权利义务,分析诉讼可能带来的时间与经济成本。最终,在法官的主持调解下,相隔千里的原、被告双方通过在线调解方式,自愿达成了调解协议。被告承诺在约定期限内履行付款义务,原告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及时有效的保障。

大武口公安强化烟花爆竹管控力度

本报讯(通讯员 杨洁)为切实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公共秩序,大武口区公安分局构建“源头管控+路面拦截+全域清查”的全链条管控体系,全面强化烟花爆竹安全管控工作,联合各职能部门建立联动机制,广泛发动群众举报违法线索,形成齐抓共管的整治合力。

为保障社会面秩序正常,大武

口公安启动“全员在岗、全域巡防”模式,在辖区燃放区域、人员密集场所、重点路段开展定点值守,加强动态巡逻。针对核心燃放区域,采取“车巡+步巡”的方式,全方位排查违规燃放隐患。耐心向群众宣讲禁限放政策及安全风险,引导群众自觉遵守规定,有效保障辖区社会治安大局稳定。

大武口公安紧盯春节、元宵节

等重要节点,持续保持高压管控态势,深化全链条打击整治,不断加大宣传引导力度,提醒市民自觉遵守烟花爆竹禁限放规定,通过具备经营许可的正规渠道购买合格产品,并鼓励群众积极举报非法生产、储存、运输、销售烟花爆竹等违法行为。截至目前,共查处非法储存、运输烟花爆竹案件6起,处罚8人。

惠农检察推动落实残疾人免费停车政策

本报讯(通讯员 张浩)“现在去商场停车,系统自动识别抬杆免费放行,避免了以前跟停车场工作人员闹矛盾、解释政策。”近日,残疾人滑师傅在惠农区某停车场体验“无感”免费通行后,向回访的检察机关、残联、相关行政机关的工作人员说道。

这一改变,源于惠农区人民检察院与惠农区残联协同发力,通过公益诉讼推动破解公共停车场残疾人停车费减免政策“落地难”问题。

2025年11月,惠农区残联向惠农区检察院反馈,辖区经营性停车场未有效落实残疾人车辆免费停车政策,能否以公益诉讼推动相关部门落实残疾人免费停车政策,体现社会对残疾人的特殊关爱。承办检察官随即启动公益诉

讼线索评估,与残联共同会商。经查阅相关法律规定,其中明确公共停车场的经营者对肢体残疾人在无障碍停车位停车的,应当免收停车费。

“经调查发现,智能停车系统普及后,因未对接残疾人信息库,致使政策执行难以落地。”承办检察官介绍,为全面掌握情况,检察官与残联工作人员、残疾人代表实地走访30余家公共停车场,发现部分停车场无人值守,无法有效免除残疾人车辆停车费;有的经营者知晓政策,但担心残疾人因免费而长时间占用停车位造成其利益受损。

今年1月,惠农区检察院与相关行政机关召开磋商会,并邀请残联参加。会上,检察院通报调研发现的基

本事实,与相关行政机关形成一致意见,在确保残疾人信息安全的前提下,推动残疾人信息录入停车场管理系统,实现“车牌自动识别、费用自动减免”。相关行政机关迅速行动,组织辖区公共停车场负责人召开联席会议,释明法律法规。同时要求各停车场做好停车收费公示牌的信息更新,加入残疾人免费停车的内容。在相关单位的积极配合与协作下,惠农区161名残疾人可在30个公共停车场享受24小时免费停放服务。

为确保整改实效,让政策“温暖”看得见、享得到,惠农区检察院与残联进行跟踪回访,发现残疾人在辖区主要街道的经营性停车场驾车进出,确实实现了免费通行。

平罗法院人民陪审员 获最高法与司法部通报表扬

本报讯(通讯员 马磊)近日,最高人民法院与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对人民陪审员工作成绩突出集体和人民陪审员予以表扬的通报》,对近年来在全国人民陪审员工作中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其中,平罗县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郭萍光荣上榜。

现为平罗县金顺社区党总支书记、主任的郭萍,2024年1月任平罗县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她始终怀揣为民初心履职尽责,以群众视角断案,用朴实话

言释法,深度参与邻里纠纷、子女赡养、婚姻家庭等案件陪审,成功调解纠纷100余起。在一起因漏水引发的邻里纠纷中,她跳出“硬判”思维,既援引民法典相邻权规定明晰责任,又唤起双方过往情谊,促成邻里握手言和。工作之余,她化身社区“法治宣传员”,依托“小马扎流动课堂”,将典型陪审案例转化为通俗法治故事,用接地气的语言向居民普及邻里相处、赡养义务等法律知识,让司法公正可感可知,为基层法治工作作出贡献。

大武口法院破解执行实务难题

本报讯(通讯员 祁亚旭)近日,大武口区人民法院执行局通过精准化培训破解执行实务难题,为新年的执行工作提质增效夯实基础。

该院执行局以迟延履行债务利息为主要内容开展“执行讲堂”专题培训,法官助理紧扣民事诉法第264条,深入解读利息的法律性质、计算规则及实践难点,并结合典型案例,梳理析清清偿顺

序等实操要点。通过“法条解读+案例剖析+难点答疑”的模式,既强化了执行干警对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相关法律规定的精准把握,又提升了实战应用能力。

参训干警表示,培训内容紧扣执行工作实际,针对性、指导性强,将把所学知识切实转化为办案实效,在后续工作中精准适用法律,规范利息计算与执行操作,最大限度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平罗警方破获系列汽修厂盗窃案

本报讯(记者 张建兴)近日,平罗县公安局城关南街派出所破获一起系列汽修厂盗窃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

1月18日,城关南街派出所值班民警接到三家汽修厂老板的报警,称店内钢板被盗,3个门店共丢失了四组钢板。接警后,民警立即兵分两路开展工作,一组以案发现场为核心,全面开展企业周边走访摸排;另一组迅速开展视频追踪。经侦查,发现2名嫌疑人于18

日凌晨4时许骑电瓶车窜至109国道附近一汽修店,偷走店内两组钢板。随后,2人又窜至另外两家汽修店,以相同手法再盗两组钢板。民警循线追踪,快速锁定嫌疑人身份及藏身之处,于1月20日将2名嫌疑人抓获归案。

经查,嫌疑人马某、张某因手头拮据,合谋分工实施盗窃,共盗窃四组钢板约200公斤,销赃后获利400余元。目前,2名嫌疑人均被依法处罚,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政法在干 平安有我

系列报道 III

检察官为迷途少年铺就重生路

本报通讯员 徐美琼 马根

“最近干得怎么样?和师傅们相处得还习惯吗?”“谢谢检察官和社工姐姐,现在我有喜欢的工作,每月还能自己挣钱,再也不用做糊涂事了!”近日,在利通区人民检察院未检部门办案检察官的电话回访中,18岁的小李分享着近况,话语里满是喜悦。

一年多前,16岁已辍学的小李因交友不慎,一时冲动参与了电动车盗窃。案件移送至检察机关后,利通区检察院未检部门立即联合“至善”社工启动社会调查。调查发现,因父母离异,小李由父亲与继母共同抚

养,缺乏有效监护。为满足物质欲望,他临时起意实施了盗窃。

“如果简单地一诉了之,这个孩子可能就毁了。”办案检察官审查案卷后认为,小李系初犯、偶犯,涉案金额不大,且有悔罪表现和赔偿意愿,也取得了被害人谅解。考虑其案发时未满18岁,检察机关秉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在开展社会调查,综合考量小李的犯罪情节、悔罪表现及家庭情况,听取各方意见并召开不公开听证会后,认为其符合相对不起诉条件,遂依法对小李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

“不起诉不等于不处理,更不等于放任不管。”办案检察官说。该院未检部门第一时间联合司法社工组建帮教团队,为小李量身定制帮教方案,其中关键一环是帮助他掌握一技之长。在了解到小李对美发感兴趣后,未检部门积极对接爱心企业,安排他学习美发技能,并由经验丰富的师傅“一对一”带教。如今的小李,已经能够独立完成基础的剪发工作,深得师傅和同事的认可。

办案检察官并未停止帮扶脚步,持续依托“小白杨工作站”开展精准帮教,

建立“定期回访+动态跟踪”机制,联合至善司法社工开展为期3个月的跟踪回访,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持续关注小李的生活状况和动态,同时积极为其讲授法治、德育、传统文化等课程;由心理咨询师对其常态化开展心理测评和疏导,帮助他矫正心理偏差,跟进开展家庭教育指导评估,及时解决小李生活和工作中遇到的难题。如今,小李表现良好,和家人关系融洽。

据悉,2025年以来,利通区检察院已通过多元措施帮教矫治32名罪错未成年人。

盐池检察为孩子送来“法治安全锦囊”

本报讯(通讯员 施施)寒假到来,盐池县人民检察院“检察·护蓝行”未检团队深入龙翔社区托管班,为孩子们带来一场法治安全教育课。

“法律就是惩罚坏人的”“校园欺凌、盗窃是法律禁止做、不可以做的事”“上学、写作业、扶老奶奶过马路是可以做的事”……课堂上,面对检察人员的提问,孩子们踊跃地参与回答。

“法律就像红绿灯,告诉我们哪些事情可以做,哪些事情绝对不可以做。”检察人员以“法律是社会的红绿灯”为切入点,将抽象的法律条文转化为孩子们听得懂的日常行为准则,向孩子们介绍了法律的基本概念,并列举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与未成年人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重点强调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中涵盖



近日,检察官深入社区开展寒假安全法治宣讲活动。 本报通讯员 施施 摄

的“六大保护”内容,帮助孩子们建立法治观念。另外,检察人员结合真实案例,从防范校园欺凌到警惕网络诈骗,

从保护个人隐私到拒绝陌生人搭讪,引导孩子们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掌握自我保护技能。

青铜峡检察院专项监督保障基层选举公正

本报讯(通讯员 朱佳)“我们以前只知道李某是刑满释放人员,不清楚他还处在被剥夺政治权利期间。多亏检察院及时提醒,守住了选举公平的底线。”近日,青铜峡市某镇村干部对青铜峡市人民检察院的依法监督表示感谢。

为确保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依

法依规推进,青铜峡检察院依法开展剥夺政治权利刑满执行专项监督,采取“与被剥夺政治权利人员见面、与村(社区)负责人见面、与公安派出所相关负责人见面”的“三见面”工作模式,建立台账,并与选民名单逐一比对,确保选举程序的合法性与选民资格的真实性的。

专项监督中,检察干警发现1名被剥夺政治权利人员被违规列入选民名单。该院迅速启动法律监督程序,督促相关单位立即整改。目前,该人员已被依法排除出选民名单。此外,该院还向基层组织工作人员开展了专题法治宣传,从源头上防范资格审查漏洞。

利通区检察院 去年发放司法救助金32.8万元

本报讯(通讯员 耿莉莉)利通区人民检察院将国家司法救助工作作为服务民生、促进和谐的关键举措,紧扣“司法救助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等专项活动,通过优化机制、拓展渠道、凝聚合力,持续推动司法救助惠及更多困难群众,传递法治温度。2025年,该院共发放司法救助金32.8万元。

该院坚持关口前移、主动作为,推动司法救助模式从“依申请办理”向“依职权主动发现”深化转变。一方面精准锚定救助对象,将农村地区因案致贫返贫的困难群众、困难妇女、未成年人等特定群体列为重点对象,确保救助资源精准投向最急需处。另一方面系统打造“四线联动”排查网络,通过回溯已办结案件、全程评估在办案件、深入基层主动摸排、智能数据筛查相结合的方式,实现救助线索全域覆盖、动态发现,确保符合条件者“应救尽救”。2025年,共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19件20人,其中救助农村地区困难群众5人,救助未成年人6人,救助困难妇女4人。

为及时缓解当事人燃眉之急,该院着力优化内部流程,提升救助响应效率。畅通“绿色通道”,对急需医疗、面临失学等紧急情况的案件启动快速审批,压缩各环节时限。在办理大学生杨某某救助案中,3日内完成从受理到救助金发放的流程。同时,推行人性化救助服务。在办理瘫痪在床的李某某司法救助案时,办案人员上门服务,让群众少跑腿。此外,强化内部协同联动,明确线索移送责任并纳入考核,推动形成控案部门牵头、各业务部门积极协作的一体化工作格局。2025年,案均救助金额较上年增加5600元,救助的及时性与实际性得到切实提升。

该院积极推动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体系有机衔接。牵头与农业农村局、民政局等六部门联合制定《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工作衔接机制的意见(试行)》,明确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联合回访等制度,为困难当事人构建更稳固的救助网络。在提供资金救助的基础上,更加注重心理疏导与长远帮扶,实现“救助一人、帮扶一家”。落实定期回访制度,跟踪受助人的生活状况与资金使用情况,推动救助工作从“一次性纾困”向“持久性关怀”延伸,切实巩固救助成效。

学案例 谈体会 长才干 红寺堡检察院为青年干警成长搭平台

本报讯(通讯员 李永福 周少帅)近日,红寺堡区人民检察院青年理论学习小组组织开展“典型案案例大家谈”活动,通过集中学习、交流心得、以案析理等形式,推动青年干警学深悟透、学以致用,提升办案质效和专业素养。

活动中,青年干警围绕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领域典型案例,结合自身办案实践,逐一梳理案例核心要点、法律适用难点、办案思路亮点,深入剖析案例中蕴含的司法理念、证据规则、程序规范和办案技巧。大家谈认识、找差距、明方向,就如何精准把握案件定性、规范办案流程、提升释法说理能力、防范

办案风险等问题展开讨论,形成了“学案例、悟方法、强本领、促提升”的浓厚氛围。

与会青年干警一致认为,此次学习研讨既是一次思想的淬炼,也是一次能力的充电。要把学习成果转化成为办案实践动力,持续提升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的能力,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据该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该院通过建立常态化学习研讨机制,深入开展“交案我办有质效、事交我办请放心”“经文我手无差错”“匠心·匠艺·匠星”青年干警成长成才品牌创建活动,通过案例剖析、办案复盘等多种形式,为青年干警搭建丰富的成长成才平台。

新时代平安吴忠法治吴忠

系列报道 III

吴忠检察

责任编辑 谢娟 版式设计 李寰 校对 谢娟